



2015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XIWANG SPECIAL STEEL COMPANY LIMITED
西王特鋼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266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集團簡介	5
集團架構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簡明綜合損益表	2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	3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其他資料	56
企業管治	6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輝先生 (行政總裁)
姜長林先生
何慶文先生 (於2015年4月16日辭任)
孫新虎先生 (於2015年4月16日
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
王棣先生 (主席)
李依依女士 (於2015年4月1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樹新先生
張公學先生 (於2015年4月16日辭任)
于叩先生
劉向明先生 (於2015年4月16日獲委任)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梁樹新先生 (主席)
孫新虎先生 (於2015年4月16日辭任)
張公學先生 (於2015年4月16日辭任)
于叩先生 (於2015年4月16日獲委任)
劉向明先生 (於2015年4月16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張公學先生 (主席)
(於2015年4月16日辭任)
劉向明先生 (主席)
(於2015年4月16日獲委任)
王棣先生
于叩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公學先生 (主席)
(於2015年4月16日辭任)
劉向明先生 (主席)
(於2015年4月16日獲委任)
王棣先生
于叩先生

公司秘書

吳永蒨小姐

授權代表

王棣先生
吳永蒨小姐

註冊辦事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
21樓2110室

總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鄒平縣
西王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
21樓2110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安睿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21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投資者關係聯絡

王超先生
電話：(86) 543 489 1888
電郵：wangchao@xiwang.com.cn

網址

www.xiwangsteel.com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經營業績			
營業額	3,437,653	4,696,743	(26.8%)
毛利	313,346	378,546	(17.2%)
經營溢利	276,392	351,426	(21.4%)
期內溢利	211,182	203,040	4.0%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9,505,434	8,982,420	5.8%
流動資產	1,962,341	2,254,425	(13.0%)
非流動負債	2,022,648	1,159,426	74.5%
流動負債	5,452,088	6,266,021	(13.0%)
權益總額	3,993,039	3,811,398	4.8%
每股盈利(人民幣)	10.6分	10.2分	
主要比率分析			
毛利率	9.1%	8.1%	
經營溢利率	8.0%	7.5%	
純利率	6.1%	4.3%	
流動比率(附註1)	0.36	0.36	
資產負債比率(附註2)	1.53	1.51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3)	1.87	1.95	

附註：

1.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2. 資產負債比率： 總資產除以總負債
3. 資本負債比率： 總負債除以權益總額

西王特鋼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領先高端特鋼生產商。

本集團於2003年創立，於2012年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生產基地在中國山東省鄒平縣西王工業園，擁有由煉鐵、煉鋼到二次冶金、連鑄、模鑄及軋鋼的一體化生產流程。本集團的產品包括主要用於建築及基建項目的普通鋼以及用於汽車、造船、化工及石油化工、風電、機械及設備領域的特鋼。

目前，本集團的電弧爐及轉爐總設計煉鋼年產能為330萬噸。軋鋼總設計年產能為300萬噸。高爐及燒結爐總設計年產能分別為210萬噸及370萬噸。

本集團擁有兩套生產流程：(1)以廢鋼作為原材料，通過電弧爐產鋼；(2)以鐵礦石在燒結爐轉化成燒結料後經高爐生產鐵水，再由轉爐製成鋼。我們通過利用不同的原材料控制成本及產品組合，令生產更加靈活。

於2015年6月30日，我們的鋼材生產設施包括：

- 一座燒結爐，設計年產能為370萬噸，為兩座高爐提供燒結料；
- 兩座高爐，設計年產能均為105萬噸，將鐵礦石轉化成燒結料後生產鐵水及生鐵，分別供電弧爐及轉爐煉鋼；
- 兩座轉爐，即轉爐I及轉爐II，設計年產能均為115萬噸，將廢鋼、鐵水及生鐵等原材料轉化成鋼水，再鑄造成普通鋼坯及特鋼鋼坯；
- 兩座電弧爐，即電弧爐I及電弧爐II，設計年產能均為50萬噸，將廢鋼、鐵水和生鐵等原材料轉化為鋼水，再鑄造成普通鋼坯及特鋼鋼坯。普通鋼坯軋成棒材及線材等普通鋼產品。特鋼鋼坯則軋成優質碳素結構鋼、合金結構鋼及軸承鋼等特鋼產品；

集團簡介

- 兩條棒材軋線，即棒材線I及棒材線II，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設計年產能均達到85萬噸。棒材線I及棒材線II製造中小型鋼棒材，包括棒材、優質碳素結構鋼及合金結構鋼；
- 一條大型棒材軋線，設計年產能達65萬噸。棒材線III製造大型特鋼棒材，包括優質碳素結構鋼、合金結構鋼及軸承鋼；及
- 一條線材軋線，設計年產能達65萬噸。該線材軋線製造線材狀的鋼產品，包括線材、優質碳素結構鋼及軸承鋼。

本集團期內生產及銷售普通鋼及特鋼，而貿易主要買賣鐵礦粉、球團礦等礦材原材料。普通鋼主要包括棒材及線材，特鋼則包括優質碳素結構鋼、合金結構鋼、軸承鋼及鋼錠。詳細介紹如下：

1. 普通鋼

棒材

棒材主要用於建築及基建項目。我們的棒材橫切面直徑介乎12毫米至32毫米。

線材

我們生產帶肋及光圓線材，兩者的橫切面直徑均介乎6毫米至12毫米。線材用於製造線圈、彈簧、電子及精密機器部件。

2. 特鋼

優質碳素結構鋼

我們的優質碳素結構鋼包括棒材及線材（橫切面直徑介乎5.5毫米至350毫米）。優質碳素結構鋼的碳含量低於0.8%，所含硫、磷及非金屬含量亦低於普通碳素結構鋼。由於純度較高，優質碳素結構鋼力學性能（例如屈伸強度及拉伸強度）優於普通碳素結構鋼，主要用於機械加工及設備製造。

合金結構鋼

合金結構鋼主要用於機械。我們添加錳、矽、鎳、鉻及鋁以改變合金結構鋼的化學成份，從而達到理想的鋼性能。我們的合金結構鋼包括棒材（橫切面直徑介乎5.5毫米至350毫米）。

軸承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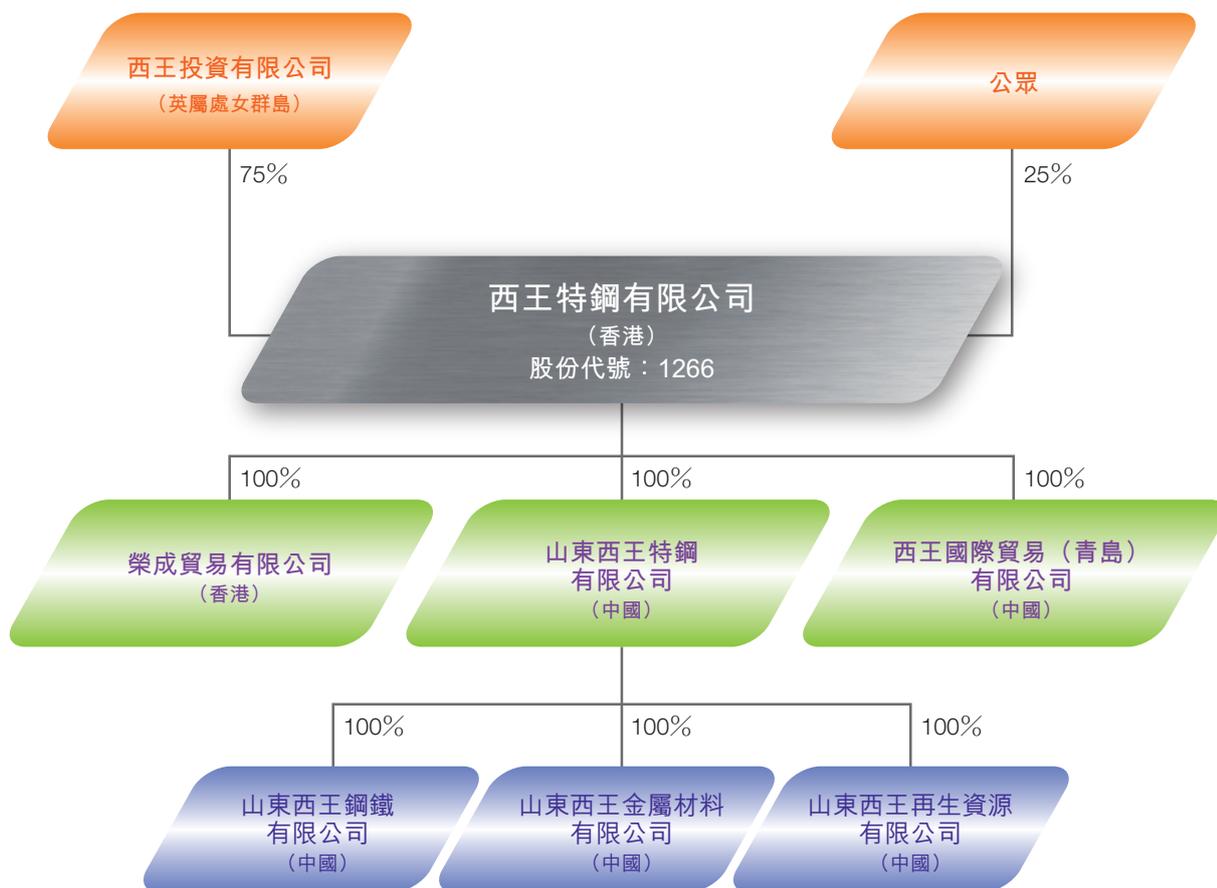
我們生產的軸承鋼棒及軸承鋼線的橫切面直徑介乎5.5毫米至60毫米，用於製造汽車業的滾筒或滾珠軸承。我們的軸承鋼純度相當高，因而結構較普通鋼強。

鋼錠

公司生產的鋼錠產品可用於交通運輸、能源電力、石油化工、海洋工程、航空航天及武器裝備等行業。產品包括寬厚板坯、圓錠、方錠、梭錠及空心錠等，規格從3噸至80噸。

集團架構

於2015年6月30日：



I. 財務回顧

經營表現

1. 營業額

本集團期內營業額為人民幣3,437,653,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4,696,743,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6.8%。營業額下跌主要是因為鋼材銷售額及商品貿易下跌所致。期內鋼材售價下跌，普鋼去年同期平均每噸售價為人民幣2,843元，期內平均每噸售價為人民幣2,050元，跌幅達每噸人民幣793元，或27.9%。特鋼去年同期平均每噸售價為人民幣3,247元，期內平均每噸售價為人民幣2,506元，跌幅達每噸人民幣741元，或22.8%。期內鋼材總銷售量為1,373,830噸（2014年上半年：1,232,806噸），較去年同期上升141,024噸，或11.4%。期內鋼材營業額佔總營業額的87.6%。

就鋼材銷售區域分佈而言，山東省依然是本集團的銷售地區的首位，江蘇省為次。期內江蘇省之增幅由去年同期佔鋼材銷售額的7.9%升至16.3%，因期內該省對鋼材需求較大，價格較佳，故部份產品銷往此省。

商品貿易為人民幣282,687,000元，佔期內總銷售額的8.2%，較去年同期下跌人民幣655,958,000元，或69.9%。商品貿易並非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故若有機遇，方作貿易。

期內副產品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上升38.6%至人民幣144,734,000元，主要原因是期內銷售量上升，因生產過程而產生的副產品亦有所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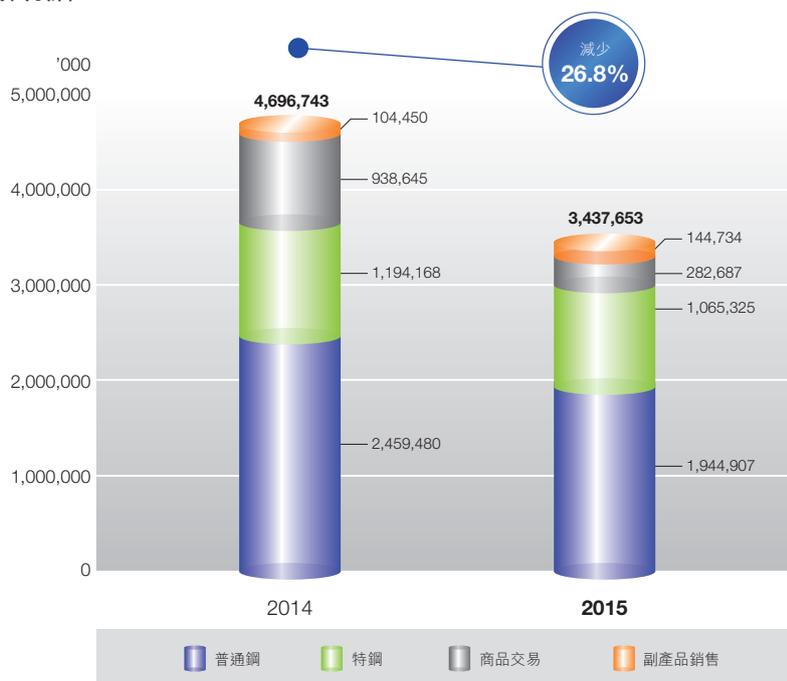
營業額明細：

	營業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普通鋼				
棒材	1,203,857	35.0%	1,524,701	32.5%
線材	741,050	21.6%	934,779	19.9%
小計	1,944,907	56.6%	2,459,480	52.4%
特鋼				
優質碳素結構鋼	869,318	25.3%	1,052,700	22.4%
合金結構鋼	145,924	4.2%	93,761	2.0%
軸承鋼	19,060	0.6%	47,707	1.0%
鋼錠	31,023	0.9%	-	-
小計	1,065,325	31.0%	1,194,168	25.4%
鋼材生產及銷售	3,010,232	87.6%	3,653,648	77.8%
商品貿易 [#]	282,687	8.2%	938,645	20.0%
副產品銷售 ^{##}	144,734	4.2%	104,450	2.2%
合計	3,437,653	100.0%	4,696,743	100.0%

[#] 商品貿易主要是買賣鐵礦粉、球團礦、鋼坯及焦炭等。

^{##} 副產品是指在生產鋼材過程中所產生的鋼渣、蒸汽及電力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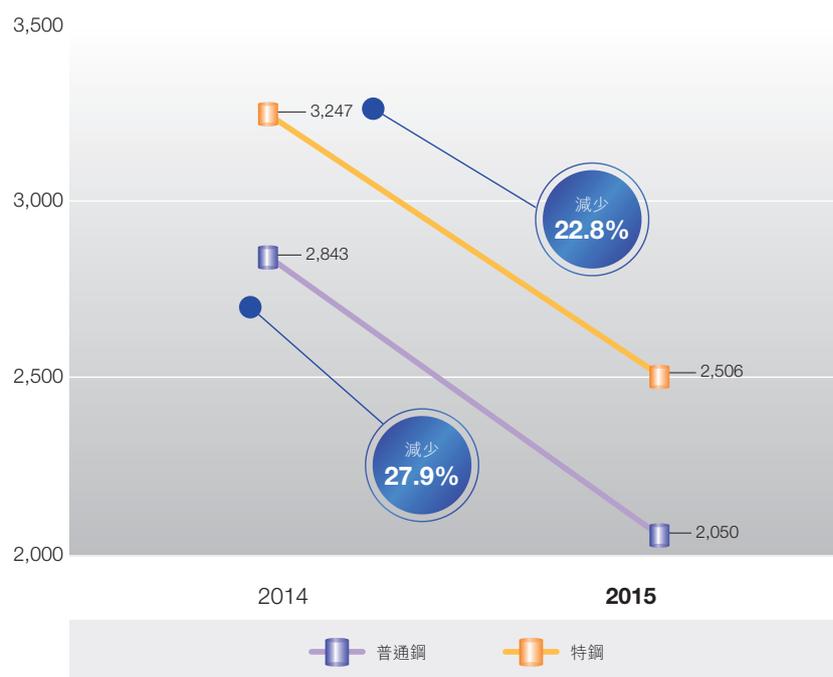
營業額明細



鋼材平均每噸售價(不含稅)明細:

	平均售價(不含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 元/噸	2014年 人民幣 元/噸	減少 百分比
普通鋼			
棒材	1,991	2,770	28.1%
線材	2,153	2,972	27.6%
平均售價	2,050	2,843	27.9%
特鋼			
優質碳素結構鋼	2,469	3,224	23.4%
合金結構鋼	2,582	3,342	22.7%
軸承鋼	2,990	3,602	17.0%
鋼錠	3,067	-	-
平均售價	2,506	3,247	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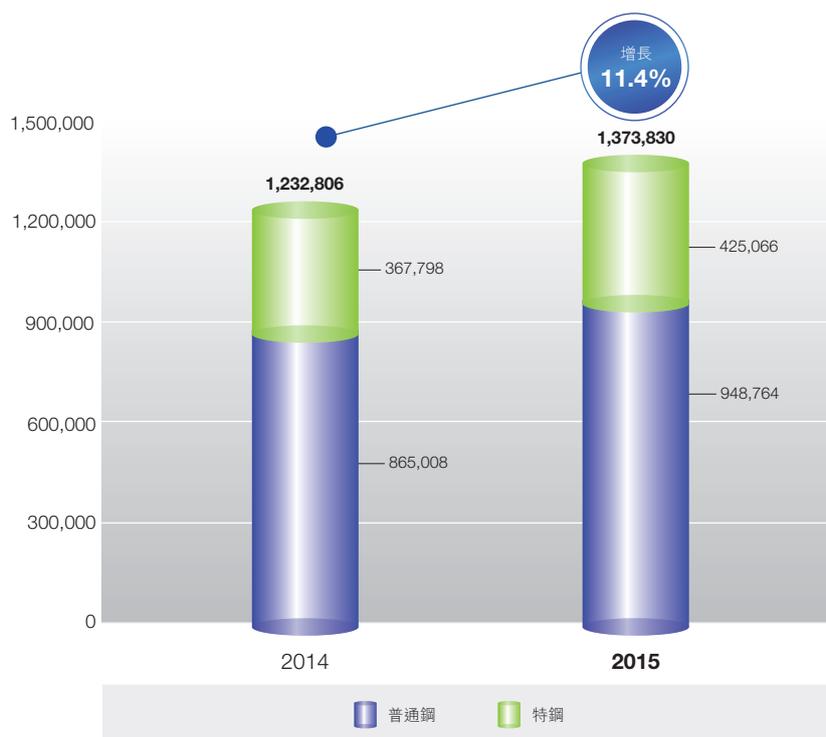
鋼材平均每噸售價(不含稅)明細



鋼材銷售量明細：

	銷售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噸	百分比	噸	百分比
普通鋼				
棒材	604,596	44.0%	550,504	44.7%
線材	344,168	25.1%	314,504	25.5%
小計	948,764	69.1%	865,008	70.2%
特鋼				
優質碳素結構鋼	352,056	25.6%	326,496	26.5%
合金結構鋼	56,522	4.1%	28,057	2.3%
軸承鋼	6,374	0.5%	13,245	1.0%
鋼錠	10,114	0.7%	-	-
小計	425,066	30.9%	367,798	29.8%
合計	1,373,830	100.0%	1,232,806	100.0%

鋼材銷售量明細



產能及利用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電弧爐I+電弧爐II+轉爐I+轉爐II			
煉鋼	總設計產能 ¹ (噸)	1,650,000	1,650,000
	總實際產能 ^{2,3} (噸)	1,650,000	1,650,000
	總實際產量 ³ (噸)	1,379,814	1,281,207
	總利用率 ³	83.6%	77.6%
棒材線I+棒材線II+棒材線III+線材軋線			
軋鋼	總設計產能 ¹ (噸)	1,500,000	1,500,000
	總實際產能 ^{2,3} (噸)	1,500,000	1,500,000
	總實際產量 ³ (噸)	1,401,147	1,348,295
	總利用率 ³	93.4%	89.9%
高爐I+高爐II			
煉鐵	總設計產能 ¹ (噸)	1,050,000	1,050,000
	總實際產能 ^{2,3} (噸)	1,050,000	1,050,000
	總實際產量 ³ (噸)	1,345,286	1,198,696
	總利用率 ³	128.1%	114.2%
燒結爐			
燒結	總設計產能 ¹ (噸)	1,850,000	1,850,000
	總實際產能 ^{2,3} (噸)	1,850,000	1,850,000
	總實際產量 ³ (噸)	2,049,178	2,012,254
	總利用率 ³	110.8%	10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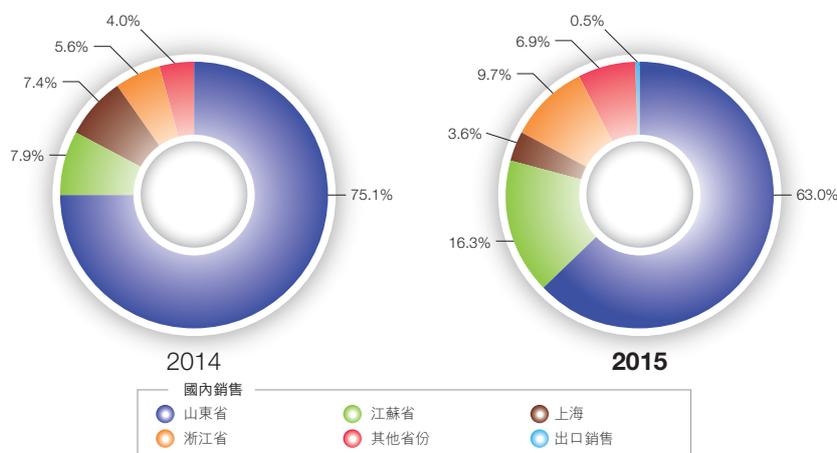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期內設計產能指生產設施供應商設計的全年產能除以2，乃基於該生產線開始整個曆年無間斷生產的假設計算。
- 2 實際產能按設計年產能除以12再乘以期內有關生產線正常運作的月數計算。「正常運作」指不包括下列各項的運作狀態：(i)試產時月產量低於生產線設計產能的5%；或(ii)生產線正在進行技術升級，月產量大多低於設計產能的5%。
- 3 利用率按實際產量除以實際產能再乘以100%計算。

鋼材銷售區域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國內銷售				
山東省	1,898,415	63.0%	2,745,324	75.1%
江蘇省	489,591	16.3%	288,533	7.9%
上海市	107,365	3.6%	269,448	7.4%
浙江省	293,093	9.7%	204,391	5.6%
中國其他省份	207,132	6.9%	145,952	4.0%
出口銷售	14,636	0.5%	—	—
	3,010,232	100.0%	3,653,648	100.0%

鋼材銷售區域明細



2. 銷售成本

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124,307,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4,318,197,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7.6%。其主要原因為鋼鐵生產成本下跌縱然銷售量上升，及貿易商品銷售成本因其銷售大幅下降而減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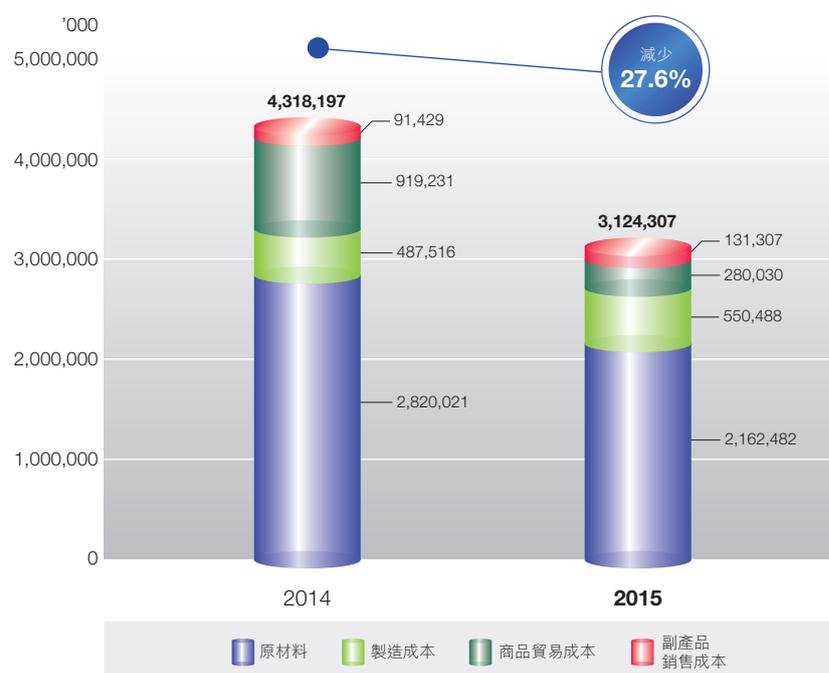
期內，鋼材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712,970,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3,307,537,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8.0%。由於平均每噸銷售成本由去年同期的每噸人民幣2,682元降至期內的每噸人民幣1,974元，平均每噸銷售成本下跌人民幣708元，或26.4%，因期內平均採購成本較去年同期下跌，尤其是主要原材料鐵礦粉、焦炭之採購價下調。故整體鋼材成本下降，縱然銷售量較去年同期上升141,024噸，或1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原材料				
鐵礦粉	932,388	29.9%	1,354,325	31.4%
焦炭	478,656	15.3%	532,677	12.3%
廢鋼	104,522	3.3%	218,548	5.0%
煤炭	116,054	3.7%	120,197	2.8%
鋼坯	56,450	1.8%	99,855	2.3%
焦粉	36,354	1.2%	52,477	1.2%
生鐵	–	–	11,538	0.3%
鐵水	–	–	3,580	0.1%
其他	438,058	14.0%	426,824	9.9%
原材料小計	2,162,482	69.2%	2,820,021	65.3%
製造成本				
折舊	227,105	7.3%	198,328	4.6%
電力	221,076	7.1%	193,785	4.4%
員工	79,027	2.5%	92,985	2.2%
其他	23,280	0.7%	2,418	0.1%
製造成本小計	550,488	17.6%	487,516	11.3%
鋼材生產及銷售成本合計	2,712,970	86.8%	3,307,537	76.6%
商品貿易成本	280,030	9.0%	919,231	21.3%
副產品銷售成本	131,307	4.2%	91,429	2.1%
合計	3,124,307	100.0%	4,318,197	100.0%

銷售成本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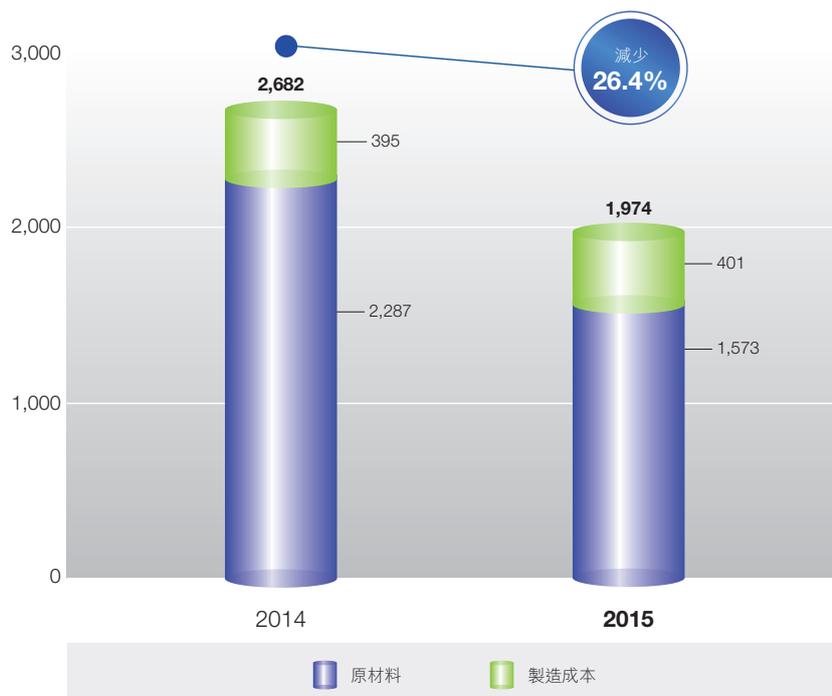
平均每噸鋼材成本明細 (不含稅)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原材料				
鐵礦粉	679	34.4%	1,099	41.0%
焦炭	348	17.6%	432	16.1%
廢鋼	76	3.9%	177	6.6%
煤炭	84	4.3%	97	3.6%
鋼坯	41	2.1%	81	3.0%
焦粉	26	1.3%	43	1.6%
生鐵	-	-	9	0.3%
鐵水	-	-	3	0.1%
其他	319	16.1%	346	12.9%
原材料小計	1,573	79.7%	2,287	85.2%

平均每噸鋼材成本明細(不含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折舊	165	8.4%	161	6.0%
電力	161	8.1%	157	5.9%
員工	58	2.9%	75	2.8%
其他	17	0.9%	2	0.1%
製造成本小計	401	20.3%	395	14.8%
生產成本合共	1,974	100.0%	2,682	100.0%

平均每噸鋼材成本明細(不含稅)



鋼材主要原材料的平均採購成本（不含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 元／噸	2014年 人民幣 元／噸	減少 百分比
鐵礦粉	449	698	35.7%
焦炭	802	1,058	24.2%
廢鋼	1,211	1,613	24.9%
煤炭	484	654	26.0%
鋼坯	1,826	2,594	29.6%
焦粉	560	680	17.7%
生鐵	-	2,175	-
鐵水	-	2,223	-

3. 毛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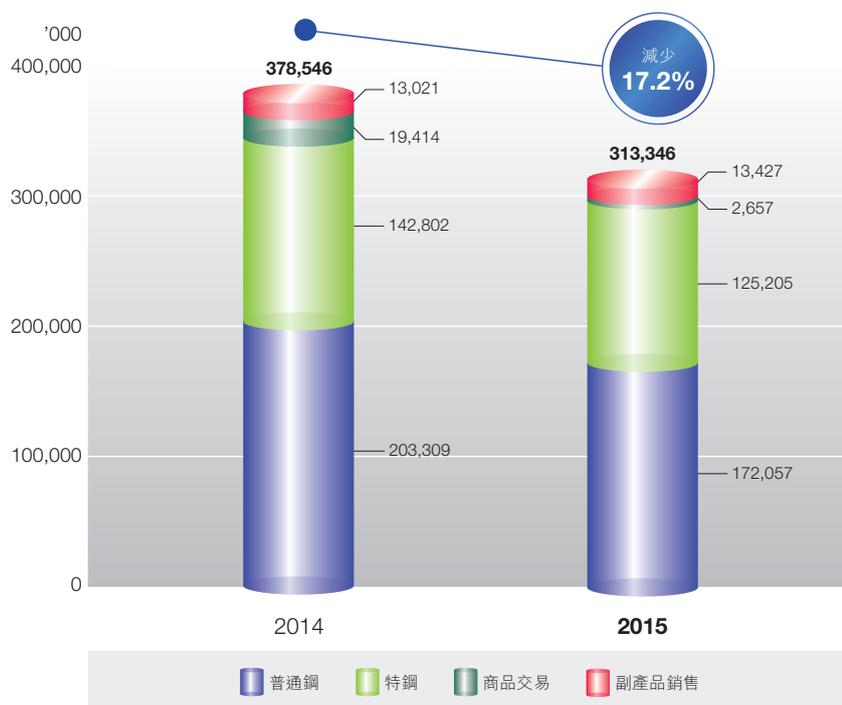
期內本集團毛利額為人民幣313,346,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378,546,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人民幣65,200,000元，或17.2%。主要是因期內鋼材售價下調。期內整體毛利率為9.1%（2014年上半年：8.1%），較去年同期上升1個百份點，其上升主要原因是：

- (i) 鋼材毛利率為9.9%（2014年上半年：9.5%），較去年同期上升0.4個百份點。因期內原材料價格下跌及更多使用長流程生產，因此，較少購買廢鋼及鋼坯等較貴的原材料；及
- (ii) 商品貿易額大幅減少。由於商品貿易的毛利率為0.9%，較鋼材毛利率低，拖低整體毛利率的效應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

業務分部毛利貢獻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普通鋼				
棒材	103,390	33.0%	117,268	31.0%
線材	68,667	21.9%	86,041	22.7%
	172,057	54.9%	203,309	53.7%
特鋼				
優質碳素結構鋼	113,575	36.2%	134,635	35.6%
合金結構鋼	10,571	3.4%	2,994	0.8%
軸承鋼	1,059	0.3%	5,173	1.4%
鋼錠	-	0.0%	-	-
	125,205	39.9%	142,802	37.8%
鋼材生產及銷售	297,262	94.8%	346,111	91.5%
商品貿易	2,657	0.9%	19,414	5.1%
副產品銷售	13,427	4.3%	13,021	3.4%
合計	313,346	100.0%	378,546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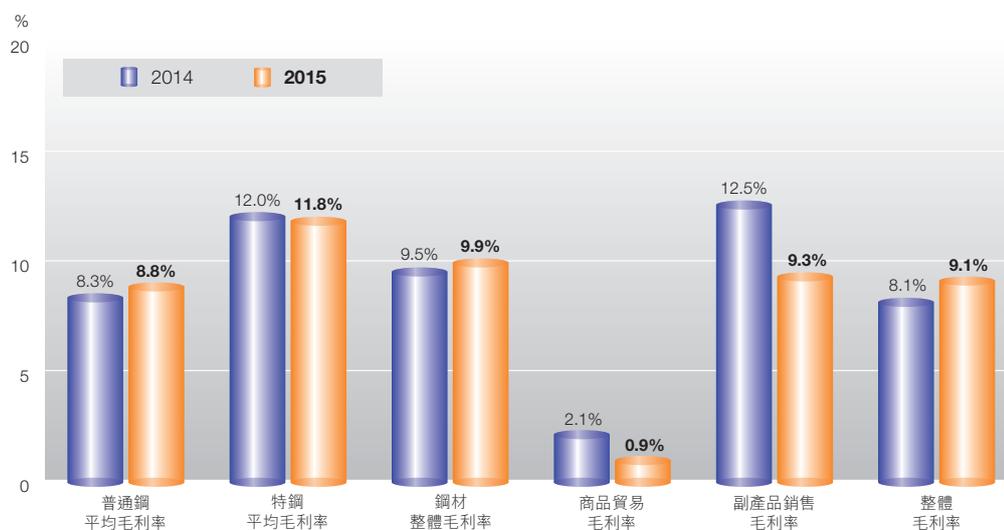
業務分部毛利貢獻明細



業務分部毛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百分比	2014年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普通鋼			
棒材	8.6%	7.7%	0.9%
線材	9.3%	9.2%	0.1%
加權平均毛利率	8.8%	8.3%	0.5%
特鋼			
優質碳素結構鋼	13.1%	12.8%	0.3%
合金結構鋼	7.2%	3.2%	4.0%
軸承鋼	5.6%	10.8%	(5.2%)
鋼錠	0.0%	—	—
加權平均毛利率	11.8%	12.0%	(0.2%)
整體鋼材生產及銷售毛利率	9.9%	9.5%	0.4%
商品貿易毛利率	0.9%	2.1%	(1.2%)
副產品銷售毛利率	9.3%	12.5%	(3.2%)
整體毛利率	9.1%	8.1%	1.0%

業務分部毛利率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2,018,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17,678,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32.0%。期內因抵押存款減少以致銀行利息收入減少。

5. 其他開支

期內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9,814,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3,721,000元），此費用主要為匯兌虧損。

6.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期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5,109,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4,591,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1.3%。此因期內銷售量增加所致。

7.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4,049,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36,486,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6.7%。行政費用包括辦公室一般性開支、行政人員工資、專業及法律費用、銀行手續費等。行政開支下降主要是因期內商品貿易減少，故銀行手續費亦相應減少。

8. 融資成本

期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44,980,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88,474,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49.2%。主要是因期內銀行借貸減少，利息支出因而減少。

9. 所得稅開支

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0,230,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59,912,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66.2%。主要原因是期內就2014年集團研發開支人民幣271,159,000元獲稅局同意「加計扣除」，並於期內抵減所得稅開支。

10. 期內溢利

期內本集團溢利為人民幣211,182,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203,04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0%。其上升主要原因是融資成本下降及所得稅開支減少。

財務狀況

1.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63,951,000元，較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7,067,000元，上升人民幣36,884,000元，或29.0%。期內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29,612,000元，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751,484,000元，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126,335,000元。

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主要為支付人民幣901,688,000元，用以建設廠房及購置設備以進行技術改造。而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主要包括增加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人民幣1,846,902,000元、新增及還付銀行及其他貸款淨額流出人民幣139,665,000元、償還獨立第三方款項人民幣259,004,000元及支付利息人民幣204,596,000元。本集團期內主要以經營現金流及最終控股公司借款滿足營運資金需求。而增加生產設備而所需之資金則來自營運及融資現金流入。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66,773,000元，主要為改造工程及購置設備。

2. 資本架構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負債為人民幣7,474,736,000元，權益總額為人民幣3,993,039,000元，資本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權益總額）為1.87倍。總資產為人民幣11,467,775,000元，資產負債比率（總資產除以總負債）為1.53倍。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共人民幣525,152,000元，其中人民幣495,185,000元需於一年內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中，100%以非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及／或本公司董事王勇先生及王棣先生、張樹芳女士及獨立第三方擔保。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期內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進行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外，於2015年6月30日並無其他有關本集團資產之押記。

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收入、成本及費用大部分以人民幣計算，故在經營上無需面對重大的外幣風險。而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所需面對的風險主要來自美元負債為人民幣160,566,000元及港元負債人民幣29,967,000元。

僱員及薪酬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615名僱員（於2014年6月30日：4,338名）。期內僱員成本為人民幣102,041,000元（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99,436,000元）。僱員薪酬是按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市場情況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除退休金外，本集團亦會根據個人表現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作獎勵。

II. 業務前景

期內鋼鐵行業仍然面對不少挑戰。本集團於2013年及2014年進行較大的資本投入以發展長流程生產及提升產能，自2014年起受其惠於此。期內，因主要原材料價格下滑以致生產成本下降、生產效率提升及銷售量亦有所上升。

本集團建基於山東，期內亦積極開拓鄰近地區市場，江蘇省稍見成效。本集團策略仍會致力發展特鋼產品，期內試產鋼錠，以應市場需求。面對未來挑戰，本集團依然會致力提升產品質素、重點發展特鋼產品，以獲得更佳成效。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3,437,653	4,696,743
銷售成本		(3,124,307)	(4,318,197)
毛利		313,346	378,546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2,018	17,678
其他開支		(9,814)	(3,7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09)	(4,591)
行政開支		(34,049)	(36,486)
經營溢利		276,392	351,426
融資成本	5	(44,980)	(88,474)
除稅前溢利	4	231,412	262,952
所得稅開支	6	(20,230)	(59,912)
期內溢利		211,182	203,04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11,182	203,040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7	人民幣 10.6 分	人民幣10.2分

載於第32至55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11,182	203,040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5	1,70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5	1,70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11,207	204,74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211,207	204,74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9,398,468	8,875,43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99,615	100,725
衍生金融工具		293	–
遞延資產		282	352
遞延稅項資產	17	6,776	5,911
非流動資產總值		9,505,434	8,982,420
流動資產			
存貨	10	716,802	863,155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224,702	297,7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37,615	194,970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249	25,256
抵押存款		596,022	746,2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951	127,067
流動資產總值		1,962,341	2,254,42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053,719	2,366,445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940,566	2,737,44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495,185	725,10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4(b)(iv)	1,846,902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4,037	230,14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95,413	155,000
應付所得稅		16,266	51,891
流動負債總額		5,452,088	6,266,021
流動負債淨額		(3,489,747)	(4,011,5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015,687	4,970,82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29,967	29,977
其他應付款	18	838,516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4(c)(ii)	1,134,014	1,109,939
遞延稅項負債	17	20,151	19,093
衍生金融工具		–	41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22,648	1,159,426
資產淨值		3,993,039	3,811,398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及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19	955,833	955,833
其他儲備	20	3,037,206	2,825,565
擬派末期股息		–	30,000
權益總額		3,993,039	3,811,398

王棟
董事

王輝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其他儲備	法定盈餘	認股權證	購股權儲備	特別儲備	匯兌波動	保留溢利	擬派末期	權益總額
					儲備	儲備			儲備		股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955,833	-	78,938	297,069	449,571	1,189	777	119,570	3,825	1,874,626	30,000	3,811,398
期內溢利	-	-	-	-	-	-	-	-	-	211,182	-	211,18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25	-	-	2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25	211,182	-	211,207
認股權證失效(附註19)	-	-	-	-	-	(1,189)	-	-	-	1,189	-	-
已派股息	-	-	-	-	-	-	-	-	-	-	(30,000)	(30,000)
溢利撥至儲備	-	-	-	-	-	-	-	3,028	-	(3,028)	-	-
從儲備調配的生產安全費用	-	-	-	-	-	-	-	(726)	-	726	-	-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	-	-	-	-	434	-	-	-	-	434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55,833	-	78,938*	297,069*	449,571*	-	1,211*	121,872*	3,850*	2,084,695*	-	3,993,039
於2014年1月1日	165,903	789,930	78,938	-	400,899	-	-	78,525	1,636	1,587,739	30,000	3,133,570
期內溢利	-	-	-	-	-	-	-	-	-	203,040	-	203,04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1,700	-	-	1,70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1,700	203,040	-	204,740
發行認股權證，扣除發行費用(附註19)	-	-	-	-	-	1,091	-	-	-	-	-	1,091
已派股息	-	-	-	-	-	-	-	-	-	-	(30,000)	(30,000)
溢利撥至儲備	-	-	-	-	5,402	-	-	15,339	-	(20,741)	-	-
轉至無票面值股份制度(附註19)	789,930	(789,930)	-	-	-	-	-	-	-	-	-	-
於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55,833	-	78,938*	-	406,301*	1,091*	-	93,864*	3,336*	1,770,038*	-	3,309,401

* 此等儲備賬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其他儲備人民幣3,037,206,000元(2014年6月30日：人民幣2,353,568,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31,412	262,952
就以下各項進行的調整：			
融資成本	5	44,980	88,474
利息收入	3	(6,492)	(17,647)
匯兌損失淨額	4	8,394	3,721
折舊	4	238,833	202,166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	1,111	1,111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4	434	-
		518,672	540,777
存貨減少／(增加)		146,353	(353,09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73,049	(137,1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118)	(303,853)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2,007	-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312,726)	1,393,109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375,844)	135,832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		(710)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226,103)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59,587)	-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增加		-	20,558
		(237,007)	1,296,211
經營(所用)／產生的現金		(237,007)	1,296,211
已收利息		3,084	17,499
融資租賃租金款項利息部分		(2,785)	(9,548)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稅項		(92,904)	(89,872)
		(329,612)	1,214,29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淨現金流量		(329,612)	1,214,29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01,688)	(1,092,432)
購置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14,249)
抵押存款減少	150,204	86,142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751,484)	(1,020,539)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283,795	103,58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1,846,902	1,399,900
償還應付獨立第三方款項	(259,004)	(694,333)
融資租賃租金款項資本部分	(87,302)	(73,623)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	1,191
發行認股權證開支	–	(100)
償還銀行借款	(423,460)	(766,584)
已付股息	(30,000)	(30,000)
已付利息	(204,596)	(75,51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流量	1,126,335	(135,4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5,239	58,268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067	93,316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8,355)	2,053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951	153,63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2007年8月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1樓2110室。本公司股份自2012年2月23日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鋼材產品業務。

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為西王投資有限公司（「西王投資」），該公司由西王控股有限公司（「西王控股」）全資擁有。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西王集團有限公司（「西王集團」）。

1.2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經審核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3,489,747,000元。董事認為，儘管處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本集團於可見將來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業務所需及維持其經營現狀，因此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1.3 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除採納以下2015年1月1日的新詮釋及修訂外，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採納上述新詮釋及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2. 業務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劃分業務單元，可分為以下四個可報告業務分部：

- (a) 「普通鋼」分部，即從事生產及銷售普通鋼產品；
- (b) 「特鋼」分部，即從事生產及銷售特鋼產品；
- (c) 「商品貿易」分部，即從事鐵礦粉、球團礦、鋼坯及焦炭等商品貿易；及
- (d) 「副產品」分部，即包括銷售鋼渣、蒸汽及電力等副產品。

管理層獨立監控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進行評估，而分部溢利是用以計算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

地區資料

本集團在同一個地區內經營業務。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營業額全部（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全部）來自中國，且本集團的主要資產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及於中國產生。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0%或以上。

2.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入除稅前溢利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附註	普通鋼 人民幣千元	特鋼 人民幣千元	商品貿易 人民幣千元	副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銷售予外部客戶		1,944,907	1,065,325	282,687	144,734	3,437,653
銷售成本		(1,772,850)	(940,120)	(280,030)	(131,307)	(3,124,307)
毛利		172,057	125,205	2,657	13,427	313,346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2,018
其他開支						(9,8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09)
行政開支						(34,049)
融資成本	5					(44,980)
除稅前溢利						231,412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入除稅前溢利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附註	普通鋼 人民幣千元	特鋼 人民幣千元	商品貿易 人民幣千元	副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銷售予外部客戶		2,459,480	1,194,168	938,645	104,450	4,696,743
銷售成本		(2,256,171)	(1,051,366)	(919,231)	(91,429)	(4,318,197)
毛利		203,309	142,802	19,414	13,021	378,546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7,678
其他開支						(3,7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91)
行政開支						(36,486)
融資成本	5					(88,474)
除稅前溢利						262,952

3.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指於期內已售商品發票淨值（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銷售普通鋼	1,944,907	2,459,480
銷售特鋼	1,065,325	1,194,168
商品貿易	282,687	938,645
銷售副產品	144,734	104,450
	3,437,653	4,696,7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6,492	17,647
遠期外匯合同之公平值收益	710	–
其他	4,816	31
	12,018	17,678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	3,124,307	4,318,197
折舊 [^]	238,833	202,16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1,111	1,11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		
工資及薪金	94,902	92,169
退休金計劃供款 [#]	4,682	4,618
以權益估算之購股權開支	434	—
員工福利開支	2,023	2,649
	102,041	99,436
匯兌虧損 ^{##}	8,394	3,721

[^]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直接僱員福利開支、生產設施折舊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約人民幣307,422,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2,423,000元)。該等金額亦計入上表所披露的各類開支金額內。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削減於未來年度的退休金計劃供款。

^{##} 匯兌虧損已計入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內的「其他開支」。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21,475	54,089
融資租賃利息	2,785	9,54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利息*	24,075	13,891
應付獨立第三方款項利息(附註14及18)	16,650	69,635
並非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值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64,985	147,163
減：資本化利息	(20,005)	(58,689)
	44,980	88,474

* 包括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之名義利息人民幣24,075,000元(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附註24(b)(iii))。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在報告期內並未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中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中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以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新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彼等各自於期內的應課稅收益按法定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 期內開支 遞延（附註17）	20,037 193	61,466 (1,554)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20,230	59,912

7.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盈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00,000,000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00,000,000股）計算。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及假設因期初之所有購股權行使而經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7.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由於認股權證對所呈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攤薄調整。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201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211,182
	2015年 6月30日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份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2,000,000,000
對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攤薄影響－購股權	1,196,91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數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01,196,911

8. 股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15元，總金額約為人民幣3,000萬元，已於2015年5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於2015年6月以現金派付。

期內並無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期內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7.6億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54億元），主要用於為改善原材料的供應及投入效率的電弧爐技術改造、建造高爐、燒結爐及轉爐。

本集團的若干機器及設備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該等機器及設備於2015年6月30日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46,608,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475,456,000元）。

10. 存貨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鋼材		
原材料	174,502	178,185
在製品	81,692	100,686
成品	444,252	440,060
	700,446	718,931
貿易商品	16,356	144,224
	716,802	863,155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214,600,000元的若干存貨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發行應付票據的抵押品（附註13）。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存貨抵押作為抵押品。

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220,217	221,045
應收票據	4,485	76,706
	224,702	297,751

本集團要求其客戶預付款項，惟若干獲本集團授予信貸期的長期客戶除外。信貸期通常為三個月，而每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均來自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因此並不存在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應收貿易款項為免息。

於本期間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3,582	271,296
三至六個月內	161,673	25,604
六個月至一年	19,447	91
超過一年	-	760
	224,702	297,751

概無個別或全部應收貿易款項被認為已減值，亦無逾期或減值。此等應收款項的客戶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應收票據乃於日常業務過程向客戶收取，全部均為將於六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169,024	123,489
應收銀行利息	7,533	4,125
可收回增值稅	-	53,21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8,837	11,7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流動部分	2,221	2,344
	237,615	194,970

上述資產均未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中的金融資產為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

13.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票據	1,258,962	1,570,039
應付貿易款項	794,757	796,406
	2,053,719	2,366,445

13.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續)

於本期間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328,440	367,764
一至三個月	968,595	1,072,619
三至六個月	560,855	742,260
六至十二個月	130,177	151,224
超過十二個月	65,652	32,578
	2,053,719	2,366,445

應付貿易款項為免息，通常於六個月內結算。

應付票據為於六個月內到期的銀行承兌票據。此等票據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發行，並主要以本集團的抵押存款約人民幣543,272,000元作為抵押（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612,080,000元）。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同時以存貨人民幣214,600,000元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14.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墊款	151,507	273,490
應付薪金及福利	35,876	63,124
其他應付稅項	34,192	12,375
應付建築及設備款項	698,017	854,486
其他應付款項	20,974	1,533,965
	940,566	2,737,440

14.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續)

款項為免息且平均期限為六個月。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應付一名獨立第三方的款項人民幣8.367億元。該款項無抵押、按年利率7.0%訂息，並須於2015年3月31日償還。於2015年3月16日，本集團與貸款人訂立補充協議，並同意將還款日期延至2016年9月30日。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7.13	2015	51,992	7.13	2015	142,079
計息銀行貸款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有抵押	+1.25%			+1%		
	-7.58	2015	443,193	-8.40	2015	333,026
長期計息其他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抵押	-	-	-	7.24	2015	250,000
			495,185			725,105
非流動						
長期計息銀行貸款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有抵押	+2.8%	2017	29,967	+2.8%	2017	29,977
			29,967			29,977
			525,152			755,082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續)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為：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		
一年內	495,185	725,105
第二年	29,967	-
第三年	-	29,977
	525,152	755,082

附註：

- (i)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89,005,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8,604,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抵押定期存款人民幣52,75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4,146,000元)抵押。

此外，西王集團為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496,295,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81,068,000元)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附註24(b)(ii))。王勇先生及張樹芳女士共同及個別為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7,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王勇先生為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283,795,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5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一名獨立第三方為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175,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山東西王物流有限公司(「西王物流」)的若干租賃土地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27,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7,000,000元)的銀行貸款的抵押品(附註24(b)(ii))。

- (ii) 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融資租賃

本集團就其若干機器及設備訂立銷售及售後租回安排。此項租賃歸類為融資租賃，餘下租賃期為一年之內。

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值超出銷售所得款項的數額以遞延資產入賬。於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282,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52,000元）的遞延資產將按租賃期攤銷。

於2015年6月30日，融資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 租賃款項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最低 租賃款項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 款項的現值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款項的現值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金額：				
一年內	54,849	160,614	44,612	132,887
於第二年	-	-	-	-
於第三至四年	-	-	-	-
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54,849	160,614	44,612	132,887
未來融資支出	(2,857)	(18,535)		
融資租賃應付淨款項總額	51,992	142,079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附註15）	(51,992)	(142,079)		
非流動部分	-	-		

17.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期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經審核）	5,911	4,764
於期內在收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6）	865	2,624
於6月30日的總遞延稅項資產（未經審核）	6,776	7,388

遞延稅項資產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集團旗下公司之間銷售產生的未變現溢利。

遞延稅項負債

	可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經審核）	19,093	17,060
於期內在收益表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6）	1,058	1,070
於6月30日（未經審核）	20,151	18,130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向在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的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該項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且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簽訂稅務條約，可能採用較低預扣稅率。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負責為其於中國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

18. 其他應付款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應付一名獨立第三方的款項人民幣8.385億元，該款項無抵押、按年利率7.0%計息。

19. 股本

股份

期內，股本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4年1月1日	100,000,000,000	2,000,000,000	165,903	789,930	955,833
轉撥至股本(附註)		-	789,930	(789,930)	-
於2014年6月30日、2015年1月1日 及2015年6月30日	-	2,000,000,000	955,833	-	955,833

附註：根據2014年3月3日開始生效的新香港公司條例所載廢除股本面值的過渡條文，於2014年3月3日的股份溢價賬結餘轉撥至股本。

認股權證

2014年5月16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認購人」）就以發行價0.01港元認購合共150,000,000份認股權證而訂立認股權證認購協議（「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認購人可自認股權證發行日期滿六個月之日起至認股權證發行日期滿十二個月之日止期間按行使價每份認股權證1.2港元認購150,000,000股認股權證股份。150,000,000份認股權證於2014年6月18日完成發行。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行使任何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的認購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091,000元作為股東權益一部分列入認股權證儲備。認股權證已於2015年6月18日失效。

20. 儲備

本集團期內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2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向為本集團營運取得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任何供應商及客戶，由董事全權酌情釐定。該計劃於2014年9月3日生效，除非被取消或修訂，將由該日起計十年內一直有效。

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已發行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該計劃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所獲授購股權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為限。進一步授出超過該限額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均須事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如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且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0.1%或總額（根據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價格計算）超逾5百萬港元，均須事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承授人於接納時須支付合共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並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開始，並在不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當日終止。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權利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

於2014年9月16日，根據該計劃合共向本公司一名僱員及兩名非執行董事授出10,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1.064港元。

21. 購股權計劃 (續)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3,333,333	1.064	2014年9月19日至2015年9月18日
3,333,333	1.064	2015年9月19日至2016年9月18日
3,333,334	1.064	2016年9月19日至2017年9月18日
10,000,000		

* 倘發生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購股權的行使價將予調整。

於2014年，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為2,156,000港元，當中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購股權開支551,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相當於人民幣434,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期內所授出的股權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模型估計，當中已考慮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型的輸入數據：

股息率(%)	3.69
預期波幅(%)	42.0
無風險利率(%)	0.84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1.00至3.00

計算公平值時並無計入所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在該計劃項下有10,0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的股本架構，全面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1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以及產生額外股本12,79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468,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批准此等財務報表當日，本公司在該計劃項下有10,0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0.5%。

22.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向西王集團及獨立第三方租賃若干土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於以下期間到期的不可取消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168	1,16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672	4,672
五年後	13,165	14,538
	19,005	20,378

23.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6,773	314,247

本集團與洛陽軸承研究所有限公司於2014年6月6日訂立技術合作協議。根據此協議，本集團就其自2014年6月6日起計五年內提供的服務每年支付人民幣600,000元。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技術合作協議的承擔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顧問服務	2,400	2,700

2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詳情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付予西王集團的租金開支：	(i)	184	184
付予西王物流的租金開支	(i)	3,606	—
付予西王集團的利息開支	(ii)	24,075	13,891
向山東西王糖實業有限公司 （「西王糖業」）（一間附屬公司） 銷售蒸氣	(iii)	15,180	—

- (i) 付予西王集團及西王物流的租金開支乃按雙方相互協定之價格確認。
- (ii) 付予西王集團的利息開支包括於2014年4月8日至2014年11月6日期間應付西王集團款項之人民幣49,289,000元利息，及於2014年11月7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間應付西王集團款項之名義利息人民幣7,108,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付名義利息人民幣24,075,000元。
- (iii) 向西王糖業出售蒸氣的銷售價格乃按雙方相互協定之價格確認。

2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b) 其他關聯方交易：

- (i) 西王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為本集團人民幣803,962,000元(2014年6月30日：人民幣1,042,022,000元)的應付票據提供擔保。王勇先生及張樹芳女士共同及個別於2015年6月30日為本集團人民幣155,000,000元(2014年6月30日：人民幣240,000,000元)的應付票據提供擔保。於2015年6月30日，王勇先生為本集團人民幣549,548,000元(2014年6月30日：人民幣548,982,000元)的應付票據提供擔保。於2015年6月30日，王棣先生為本集團人民幣349,548,000元(2014年6月30日：人民幣235,794,000元)的應付票據提供擔保。於2015年6月30日，西王物流之若干租賃土地已被抵押，為本集團人民幣155,000,000元(2014年6月30日：無)的應付票據款項提供擔保。該等由關聯方提供的擔保將於2015年7月13日至2017年4月18日間屆滿。
- (ii) 誠如附註15所詳述，於2015年6月30日，西王集團為本集團人民幣496,295,000元(2014年6月30日：人民幣890,207,000元)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於2015年6月30日，王勇先生為本集團人民幣283,795,000元(2014年6月30日：人民幣601,507,000元)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於2015年6月30日，西王物流之若干租賃土地已被抵押，為本集團人民幣27,000,000元(2014年6月30日：無)之銀行貸款提供擔保。該等由關聯方提供的擔保將於2015年7月4日至2017年4月18日屆滿。
- (iii) 根據本集團與西王集團於2014年11月7日訂立的補充貸款協議，人民幣670,000,000元及人民幣729,900,000元的本金額均為免息，並於2014年11月7日生效，其到期日分別延長至2020年4月8日及2020年6月8日。
- 於初始確認時，人民幣297,069,000元(本金額人民幣1,399,900,000元高於其於2014年11月7日之公平值之部份)之款項已作為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注資入賬，並因而計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之「其他儲備」。於2015年6月30日，應付西王集團款項之攤銷成本為人民幣1,134,014,000元。
- (iv) 期內，本集團有應付西王集團之額外款項人民幣1,846,902,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 (i) 除附註24(c)(ii)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及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ii) 應付西王集團的款項為無抵押。根據分別於日期為2014年4月8日及2014年6月8日訂立的原貸款協議，分別為人民幣670,000,000元及人民幣729,900,000元之本金額（年利率7.0%）須於2016年4月9日及2016年6月9日償還。於2014年11月7日，本集團與西王集團訂立補充貸款協議，人民幣670,000,000元及人民幣729,900,000元的本金額均為免息，並於2014年11月7日生效，其到期日分別延長至2020年4月8日及2020年6月8日。於2015年6月30日，應付西王集團款項之攤銷成本為人民幣1,134,014,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9,939,000元）。

此外，應付西王集團款項將從屬於票據之付款權力。

25. 批准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15年8月18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期內的中期股息(2014年同期:無)。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2015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發出通知的權益:

董事姓名	公司/相聯法團 的名稱	身份	所持相關法團證券 數目及類別/權益 (附註1)	於2015年6月30日 佔相關法團 相同類別證券的 股權概約百分比
王勇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附註4)	75%
	西王投資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3)	3股股份(L)	100%
	西王控股	實益擁有人(附註2)	6,738股股份(L)	3.37%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190,000股股份(L)	95%
	西王香港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694,132,000股股份(L)	100%
	西王集團	實益擁有人(附註2)	人民幣1,322,730,084元(L)	66.14%
	西王置業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3)	810,903,622股 普通股(L)(附註3)	65.62%
			678,340,635股 可換股優先股(L) (附註3)	99.68%

董事姓名	公司／相聯法團 的名稱	身份	所持相關法團證券 數目及類別／權益 (附註1)	於2015年6月30日
				佔相關法團 相同類別證券的 股權概約百分比
王棟	西王控股	實益擁有人	177股股份(L)	0.09%
	西王集團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35,400,000元(L)	1.77%
孫新虎	西王控股	實益擁有人	89股股份(L)	0.04%
	西王集團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17,800,000元(L)	0.89%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董事於相關法團股份的好倉。
- (2) 於2015年6月30日，西王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西王集團66.14%股份由王勇先生持有，其餘33.86%由23名個人持有。此外，該23名個人習慣根據王勇先生的指示行使西王集團股東的投票權。因此，王勇先生被視為擁有西王集團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權益。

西王香港為西王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西王香港及王勇先生與22名個人分別直接持有西王控股95%及5%已發行股本。西王投資為西王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西王控股、西王香港及西王集團被視為擁有西王投資所持本公司股份權益。
- (3) 於2015年6月30日，被視為由王勇先生擁有所有已發行股本的西王投資持有西王置業控股有限公司（「西王置業」）65.62%普通股及99.68%可換股優先股。
- (4) 該等股份以西王投資的名義登記。王勇先生被視為擁有西王投資所持全部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披露彼等權益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a) 本公司主要股東

於2015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權益 (附註1)	於2015年6月30日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西王投資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75%
西王控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75%
西王香港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3)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75%
西王集團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3)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75%
張樹芳	配偶權益(附註4)	1,500,000,000股 普通股(L)	75%

附註：

- (1) 字母「L」代表實體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2) 西王控股直接持有西王投資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於西王投資所持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3) 西王香港與王勇先生及22名個人分別直接持有西王控股95%與5%已發行股本，而西王香港由西王集團全資擁有。因此，西王香港及西王集團被視為於西王投資所持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4) 張樹芳女士（王勇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王勇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本公司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披露權益的其他人士

除「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一段及上文(a)段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中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管守則條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及報告的完整性，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就檢討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處理過程及內部控制程序提供獨立判斷，就改進本集團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控制程序與系統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監督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表現及就委任及續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梁樹新先生、于叩先生及劉向明先生。梁樹新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於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公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標準、上市規則、聯交所規定及香港法例，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XIWANG SPECIAL STEEL COMPANY LIMITED
西王特鋼有限公司